

台灣/遠東科技大學主辦南區大專校院「學生權益與申訴」研討會

中央日報 (2016-06-04 17:43)

分享 | 微博 | Facebook | 人人網 | 推特 | 電子郵件 | 打印



由遠東科技大學主辦，南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協辦，105年度南區大專校院「學生權益與申訴」研討會，3日在遠東科技大學三德樓九樓，創造力中心演講廳舉辦，南區大專院校50多位學生事務、教務人員、輔導老師、學生申訴委員齊聚一堂，也因輔大「女舍抗議事件」與高醫學生自主發起「透明革命」事件，讓研討會相形重要。與會人士紛紛提出見解及因應之道，讓學員上了寶貴的一課。

該會邀請成大法律系教授許育典，講授「從大法官釋字第684號解釋談大學自治與學生權利」，實務講座則由瑞信法律事務所鄭家豪律師與德明財科大學務長柯志堂，分別講授「學生申訴制度與處理程序」及「從校園法律談學生權利與申訴制度」。重頭戲在最後由遠東科大學務長蔡文彬、崑山科大學務長賴文正、柯志堂學務長、鄭家豪律師共同主持的綜合座談與經驗交流分享。

柯志堂表示，輔大女舍事件，被扣上歧視弱勢與性別不平等的帽子，加上校方處理延宕時機，讓事件一發不可收拾。但校方基於保護學生原則，門禁是必要的措施，尤其剛進校門的一年級學生。須把握原則是與學生事先溝通及男女平等。至於高醫事件，則誠心希望促進政府重視私立學校法，並加以改革。

賴文政則舉崑山校舍網禁問題，適時讓家長參與，也避免學生爆發不滿情緒。但校方驟然實施無菸校園，只讓學生化明為暗，躲到廁所抽菸，或一字排開，在校門口抽菸，有礙觀瞻；做法就不如德明採漸進式，讓校方與學生都能感到滿意，也不違背教育部政策。

蔡文彬表示，遠東科大並沒有強制學生住宿，門禁六月開始從11點延到12點，且男女平等。因屬契約行為，合則來，不合則去，就比較沒有類似問題。

學務處為學生與校方折衝的第一線，爭取學生權益的同時，也要讓學生不要逾越那道紅線，其間分際拿捏，有賴參與事務協調人員的智慧，有時雖遍體鱗傷，但讓學生與校方能達成協議，也是與會人士最大的希望與安慰了。

〈蔡清欽報導〉

【中央網路報】